

## 第七課 利未記要訓

### 一、主題經文

你曉諭以色列全會眾說：你們要聖潔，因為我耶和華你們的神是聖潔的。你們各人都當孝敬父母，也要守我的安息日。我是耶和華你們的神。你們不可偏向虛無的神，也不可為自己鑄造神像。我是耶和華你們的神。（利十九 2-4）

Speak to all the congregation of the children of Israel, and say to them: 'You shall be holy, for I the LORD your God am holy. Every one of you shall revere his mother and his father, and keep My Sabbaths: I am the LORD your God. Do not turn to idols, nor make for yourselves molded gods: I am the Lord your God.' (Lev. 19:2-4)

### 二、教學目標

- (一)明白利未記中所隱含的屬靈意義。
- (二)明白如何以利未記中的啟示為基礎，成為一個聖潔的基督徒。

### 三、課文內容

#### ➤大綱

- (一)舊約五祭的要訓
- (二)祭司職份的要訓
- (三)飲食生活的要訓
- (四)其它重點的要訓
- (五)結語

#### ➤內容

- (一)舊約五祭的要訓

#### 1.燔祭

(1)利未記經文範圍：第一章

(2)對應的新約經文

「也要憑愛心行事、正如基督愛我們、為我們捨了自己、當作馨香的供物、和祭物、獻與神。」（弗五 2）

「像這樣聖潔、無邪惡、無玷污、遠離罪人、高過諸天的大祭司、原是與我們合宜的。他不像那些大祭司、每日必須先為自己的罪、後為百姓的罪獻祭、因為他只一次將自己獻上、就把這事成全了。」（來七 26-27）

(3)主要屬靈意義

耶穌基督死在十字架上，成就了一次獻上且永遠獻上的屬靈燔祭。所以利未記中獻燔祭所有的動作和條件，都指向耶穌基督而得顯出其屬靈意義。比如要用無殘疾的牲禮，預表基督是無罪的。按手在祭牲頭上，是表獻祭用的犧牲是替代獻祭者的罪而死，就如同基督是替有罪的人代死一樣。要將祭牲流出的血灑在壇的周圍，如同基督在十字架上流血為萬人甘願犧牲自己。要剝祭牲的皮（可視作人的面子和尊嚴），如同基督為世人捨棄一切尊嚴和榮耀，甘心受辱。要將肉切成塊子，如同基督為世人打破自己的身體。要洗臟腑和腿，如同基督從內心與靈魂，到外在言語和行為（腿用來行走，與行為

生活相關)都是聖潔的。要把頭切下，如同基督虛己、不爭為首，也不以自己的意見和目標為主，全然以天父的事為念。(頭可視作個人的意見、觀念與想法)。獻脂油(在古代視為寶貴的營養與物質)，如同基督將最寶貴的生命和時間獻給神。全燒在壇上，表示完全且毫無保留。

#### (4)新約的實踐

獻燔祭的目的，是為了讓獻祭者完全的除罪，在神眼前成為義。這一切既然都已經成就在耶穌基督身上，所以新約時期基督徒所當獻上的屬靈燔祭，就是要接受藉著耶穌基督為世人犧牲而有的赦罪洗禮。就如同(來十14)所說：「因為他一次獻祭，便叫那得以成聖的人永遠完全。」我們當藉著這一生一次的赦罪洗禮，使我們能在神眼前稱義，並效法耶穌所留給我們諸般屬靈燔祭的模範，而能活出那愛我們也代我們而死的基督形象來。這就是(羅十二1)獻上自己為活祭的實踐。

### 2.素祭(馨香的祭)

#### (1)利未記經文範圍：第二章

#### (2)對應的新約經文

「感謝神，常帥領我們在基督裡誇勝，並藉著我們在各處顯揚那因認識基督而有的香氣。」(林後二14)

「所以你們因信基督耶穌，都是神的兒子。你們受洗歸入基督的，都是披戴基督了。」(加三26-27)

#### (3)主要屬靈意義

祭物均以麥子作成，此麥子預表基督。要用白細麵，表示基督的聖潔，麥子要磨成粉，與火烤成餅的過程，象徵基督要受盡凌辱和百般煎熬。要澆油，表示基督是被神所膏的。加上乳香，表示基督言行所發出的屬靈馨香之氣。用鹽調和，表示基督謙卑的感化和影響力，又能使人得生命脫離死與罪的腐化(鹽有保存防腐之用)。不可加酵，如同基督完全無罪的生命(聖經將酵類比為罪)，不可用蜜，如同基督的一生「常經憂患，多受痛苦」，且不貪世間的享樂。

#### (4)新約的實踐

新約聖經以屬靈的角度來解釋屬靈的馨香，經文提到認識基督就有這馨香，又提到我們身上要有基督馨香之氣。真正的認識，不單指一個人曾聽過基督，而是願意以生命來效法基督的一切。如經文所說：「並且你們在大難之中，蒙了聖靈所賜的喜樂，領受真道，就效法我們，也效法了主。」(帖前一6)另外，(利六20)說到這素祭是「常獻的」。身為一個基督徒，若能在每天的生活中，追求像基督一樣，活出基督、披戴基督，他的生命就必有基督的香氣，能被神記念又蒙神喜悅。這就是我們新約時期要每天獻上的屬靈素祭。

### 3. 平安祭

(1) 利未記經文範圍：第三章

(2) 對應的新約經文

「因他使我們和睦，將兩下合而為一，拆毀了中間隔斷的牆。而且以自己的身體，廢掉冤仇，就是那記在律法上的規條。為要將兩下，藉著自己造成一個新人，如此便成就了和睦。既在十字架上滅了冤仇，便藉這十字架，使兩下歸為一體，與神和好了。」（弗二 14-16）

(3) 主要屬靈意義

上述經節中的和睦，在希臘原文中，也具有和平與平安的意思。因此屬靈的平安祭，正是藉著耶穌基督的降臨和代死而有。我們靠著基督，能與神和睦，也藉著主耶穌的引導，遵行他的命令，使我們與其它人之間，能追求和平與和睦。並且在基督的賜福保守下，得享敬虔生活的平安。

(4) 新約的實踐

在我們領受了從耶穌基督所賜的平安之後，我們也願意實踐聖靈藉經文所告訴我們的：「凡以感謝獻上為祭的，便是榮耀我。那按正路而行的，我必使他得著我的救恩。」（詩五十 23）「應當一無掛慮，只要凡事藉著禱告、祈求、和感謝，將你們所要的告訴神。」（腓四 6）因此今日基督徒所當獻上屬靈的平安祭，就是我們每日因領受了平安，而藉著禱告所獻給神的感謝和頌讚，另外則是個人許願後所要實踐的承諾。

### 4. 贖罪祭與贖愆祭

(1) 利未記經文範圍：第四章至第七章

(2) 對應的新約經文

「我們若說自己無罪，便是自欺，真理不在我們心裡了。我們若認自己的罪，神是信實的，是公義的，必要赦免我們的罪，洗淨我們一切的不義。我們若說自己沒有犯過罪，便是以神為說謊的。他的道也不在我們心裡了。」（約壹一 8-10）

(3) 主要屬靈意義

上面所提經文，是使徒約翰當時寫給已經受洗同靈的書信內容。洗禮重生後的基督徒，難免在生活的心思言行中，達不到神所要求的聖潔標準，這就有如是誤犯的罪，又如那些不致於死的罪。面對這些過犯與軟弱，我們不應當麻木不仁或視而不見，當要時時省察，有所作為。

(4) 新約的實踐

今日我們要每日照著真理反省自己的心思意念與行為話語，凡不合主耶穌基督教訓和期待的部份，都應該求主赦免、切實悔改。當常常在禱告中儆醒省察，謙卑（揪下頭來）認罪（把腰子和脂油以外的部份燒在營外，意指保留靈性中好的部份獻給神；把不好的，應該改掉的，徹底丟棄除滅），重要的是悔且要改，憑著耶穌基督在我們身上的寶血（彈血與抹血在壇四角，與倒血在壇下）與聖靈的幫助，立志追求屬靈的完全與進步。這就是今日基督徒所當獻上的屬靈贖罪祭與贖愆祭。

## (二)祭司職份的要訓

1.利未記經文範圍：六-十章，二十一-二十二章

2.對應的新約經文

「惟有你們是被揀選的族類，是有君尊的祭司，是聖潔的國度，是屬神的子民，要叫你們宣揚那召你們出黑暗入奇妙光明者的美德。」

（彼前二9）

3.主要屬靈意義

利未記中特別強調「祭司制度」，因為祭司必須由利未人來擔任，所以這也是本書書名的由來。今日的基督徒都是新約時期神的祭司，所以這些舊約之事也與我們相關，但需要從屬靈的意義來領受。

4.新約的實踐

（利八 6）提到要用水洗，要成為新約的祭司，也就是真正的基督徒，要先藉由水除去污穢，這水也預表今日的洗禮。（利八 7-9）提到穿上聖衣，這聖衣就如同進日基督徒我當行的義（啟十九 8），內袍指人所沒看見時須有的善行（太六 1），外袍指人所能見的善行（太五 16）。胸牌，還有烏陵和土明（烏陵與土明，原意分別為「光」和「完全」），指著在心中當存有那從神而來的啟示和真理，以作為生活之判斷。其它衣著部份可對照（弗六 13-18）的默示。（利八 10-12）提到抹上聖膏，預表今日身為基督徒的我們，都當從神領受屬天而來的聖靈與能力（徒十 38）。（利八 14-36）提到要行奉獻禮，指著今日基督徒要懂得靠主耶穌，在真理中常作禱告、祈求和感謝，並要獻上自己為活祭服事主，行出愛神愛人之事。（利八 33-36）提到要常在會幕，又提到七天之內，不離會幕門口。七是完全數，這默示的屬靈意義是，我們今日基督徒，在地上的日子，都不可離開神的教會，也不可離開基督（來九 11；啟二十一 3）。

## (三)飲食生活的要訓

1.利未記經文範圍

陸地上的（利十一 1-8），水中活物（利十一 9-12），飛禽（利十一 13-19），有翅爬物（利十一 20-23），一般爬物（利十一 29-30）

2.對應的新約經文

「耶穌對他們說：『你們也是這樣不明白嗎？豈不曉得凡從外面進入的，不能污穢人，因為不是入他的心，乃是入他的肚腹，又落到茅廁裡。這是說，各樣的食物都是潔淨的。』又說：『從人裡面出來的，那才能污穢人，因為從裡面，就是從人心裡發出。』」（可七 18-21）

3.主要屬靈意義

從主耶穌的教導，我們可以知道，這些舊約飲食上的潔與不潔，其實都是要讓我們領受，今日基督徒應當具有的屬靈追求、態度和作為。

4.新約的實踐

如陸地上潔淨的是要分蹄與反芻（倒嚼），指的是要在生活中分別為聖，並要常常思想神的話語。如水中活物潔淨的是要有鱗有翅，指得是要穿上屬靈軍裝儆醒防備，不要跟隨世俗潮流，要走神指引我們前往的方向，甚至有逆流而上

的能力。而飛禽中不潔淨的，則是警惕我們不要喜愛那些神不喜悅（屬黑暗）的事物，也不要那些如兇暴、貪心等靈性不佳的黑暗面屬性。如地上爬物多以腹貼地，指基督徒不應像世人只以地上的事為念，都以自己的肚腹為神（只追求生活的提升和享受），其中有翅且蹦跳的還可吃，指得是基督徒現下雖還未離地昇天，但應當常思念天上事，羨慕並追求天上國民的樣式（腓三 19-20）。

#### (四)其它重點的要訓

##### 1.身體

(1)利未記經文範圍：十三-十五章

(2)對應的新約經文

「也不要將你們的肢體獻給罪作不義的器具；倒要像從死裡復活的人，將自己獻給神，並將肢體作義的器具獻給神。」（羅六 13）

「豈不知你們的身子就是聖靈的殿嗎？這聖靈是從神而來，住在你們裡頭的。」（林前六 19）

(3)主要屬靈意義

癲瘋病，是一種可怕的病症，不僅會漫延全身，且有可能會傳染別人，在古時是無藥可醫。且得病之人外觀會漸漸毀壞，又臭又可怕，猶如行走的墳墓、腐爛的屍體，活著的死人。簡單來說，這癲瘋病就預表了罪惡對人靈魂的影響，使人漸漸麻木，使人的言行舉止，遠離聖潔，猶如毀壞與發臭，若全靠主耶穌基督的救贖，單靠人自己更是無法脫離與對付，最後導至靈魂的腐爛與死亡。漏症也類似，預表了那些會使人靈命漸失的罪與過犯。

(4)新約的實踐

基督徒若要分別為聖，當重視神眼中的罪與不義，要懂得分辨，也要靠那出到營外的祭司，就是從天降世為人代死除罪的耶穌基督。同時照著神所指示的方法，與聖靈的幫助，使這聖靈的殿，就是我們的身體，能除罪得潔淨，且屬靈的生命，一天新似一天。萬不可無關緊要，最後還麻木不仁，以致喪失靈命。

##### 2.關係

(1)利未記經文範圍：十七-二十章，二十五章

(2)對應的新約經文

「耶穌對他說：『你要盡心、盡性、盡意，愛主你的神。這是誡命中的第一，且是最大的。其次也相仿，就是要愛人如己。這兩條誡命是律法和先知一切道理的總綱。』」（太二十二 37-40）

(3)主要屬靈意義

這部份主要講到神的僕人與屬神的人，如何藉由生活各方面的獻祭與實踐，來維持神和人與人和人之間的聖潔關係。

(4)新約的實踐

今日基督徒重視的依然是愛神愛人，如何在生活各層面行出聖經所教導的生活方式與細節，並遵行神所設立的倫常關係，這就是今日基督徒的聖潔生活。

### 3.時間

(1)利未記經文範圍：十六，二十三-二十五章

(2)對應的新約經文

「所以不拘在飲食上，或節期、月朔、安息日，都不可讓人論斷你們。這些原是後事的影兒，那形體卻是基督。」（西二 16-17）

(3)主要屬靈意義

藉著基督的降臨與聖靈的引導，使我們知道利未記中各種追求聖潔的條例（影兒），都有其今日屬靈的實際意義（形體）。其中最特別的，就是強調時間上的分別為聖。人應當從神所得的生命與時間中，也分別出一部份來獻給神。這在利未記中提到的，就是安息日和諸節期、安息年和禧年。

(4)新約的實踐

除了從創世就存在，並神特別藉十誡所記的聖安息日，凡基督徒皆應當感謝領受遵守外，今日教會所舉開的靈恩佈道會，也具有舊約諸節期般的屬靈意義，也是把這段時間特別分別為聖。另外，多找出時間來親近神，也將每日生活中的部份時間，用來讀經、禱告、聚會、服事，這也是一種把時間分別為聖獻給神的實踐方式。

(五)結語

主耶穌基督說：「我為他們的緣故，自己分別為聖，叫他們也因真理成聖。」（約十七 19）。察考神所留下「利未記」的輪廓，藉著真理聖靈的引導，知曉這些條例與作法的真正屬靈意義，作為我們屬基督之人的生活方式與目標。將來才能成就如經文所說的：「就有成聖的果子，那結局就是永生。」（羅六 22）